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现将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2022年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方案的通知》（渝职改办〔2022〕220号）（附件1）文件转发你们，结合我县实际提出如下安排，请一并遵照执行。

一、各事业单位根据核定岗位空缺数，合理申报今年职称评审计划，认真填写《丰都县事业单位职称评审申报数量备案表》（附件2），经乡镇（街道）或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于11月19日前报我局事管科备案后再向各评委会提交申报资料，并在职称申报系统“其他附件”一栏上传该备案表。

二、全职乡村振兴工作1年及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需在职称申报系统“其他附件”一栏上传县委组织部印发的驻村文件复印件。

三、高级职称申报评审时间按照2022年全市高级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日程安排组织开展。工程技术系列初中级建筑工程、公路（道路）工程、环境工程、工程测量、水利水电资格专业方向由丰都县工程技术系列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其余专业和其他职称系列委托市级相应的高级评委会或涪陵片区评委会进行评审（其中初中级中职系列、群众文化、图书资料和新闻等专业送涪陵片区评委会进行评审）。申报材料的报送时间，按照2022年全市高级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日程安排和涪陵片区评委会公布的评审工作日程安排选择相应评委会进行报送。

四、丰都县工程技术系列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的初中级职称申报评审材料（网报）受理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14：00起至2022年11月30日18：00，逾期不予受理。教育系列初中级职称申报评审时间由县教委另行通知。

五、丰都县工程技术系列初中级申报材料经评委会审核通过后，申报人在2022年12月13日至15日关注丰都县财政局公众号缴纳评审费，操作流程详见职称缴费指南（附件3），收费标准为中级职称240元／人，初级职称120元／人。

六、丰都县工程技术系列初中级评审通过的申报人员，于2023年1月15日后到丰都县职称改革办公室（人社局307室）领取系统导出的初中级职称评审表，将评审表送回单位和主管部门补盖鲜章。盖章后的评审表，在申报人个人档案和单位文书档案各存一份。

七、申报人严格对照“重庆市职称申报标准条件索引”中的资格名称进行申报，本年度不得申报注册为单位管理员。档案存放在我县就业人才中心的国有企业人员，申报时人员类型选择私营企业及流动人员。管理员注册单位和主管部门时，须为本单位在职职工且在本单位参保。

八、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做好职称政策宣传、解答、申报指导和培训工作。对申报人是否为本单位人员，参保是否在本单位，继续教育是否达标，学历学位、职称是否真实有效，是否达到所申报系列或专业相应层级职称的条件（含前一层级任职年限、业绩成果等）进行审核，核对所有上传材料是否与原件一致，上传的所有复印件是否加盖单位公章（劳务派遣人员需加盖劳务派遣公司和用人单位鲜章），业绩成果是否上传佐证资料，确保材料真实、准确、齐备。主管部门负责对单位推荐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复核，增核公示是否合规、完成。若因单位或主管部门未及时审核造成申报时间逾期自行负责，对违反有关规定的申报人和单位按照《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40号）、《重庆市职称评审管理办法》（渝人社发〔2021〕25号）进行处理。

九、申报人员、单位和主管部门经办人员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群，便于工作联系。联系电话：70605625

附件：1．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2022年职称申报评审工作方案的通知》（渝职改办〔2022〕220号）

       2．丰都县事业单位职称评审申报数量备案表

       3．职称缴费指南



  丰都县职称改革办公室

2022年11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